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公司董事共9人，参加本次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陆小红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改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赵航先生、杨友隽先生在公司任期已届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赵航先生申请辞去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杨友隽先生申请辞去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赵航先生、杨友隽先生在公司不再担任任何职务。为不影响董事会正常运作，赵航先生、杨友隽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

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经公司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董事会拟推举茆晓颖女士、马树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各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调整后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构成情况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陆小红、徐晓平、徐勇、张满良、沈文忠、马树立担任，由陆小红担任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茆晓颖、徐晓平、沈文忠担任，由独立董事茆晓颖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沈文忠、茆晓颖、徐晓平担任，由独立董事沈文忠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茆晓颖、沈文忠、徐晓平担任，由独立董事茆晓颖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上述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调整自公司拟任独立董事茆晓颖女士、马树立先生任职生效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星期三）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1 日